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投资经理休假由他人代为履行职责的公告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投资经理罗翔女士因休产假自2024年2月19日起暂离工作岗位超过30日，本公司已于2024年2月1日公告：在罗翔女士休假期间，其所管理的中信证券品质生活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由张燕珍女士代为管理。

经本公司决定，在罗翔女士休假期间，自2024年5月13日起，其所管理的中信证券品质生活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代为管理人员由张燕珍女士变更为魏来先生。

罗翔女士休假结束后，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3日